

增額租金補貼線上申請操作手冊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11.7.15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11年度增額租金補貼 《申辦注意事項》

本人向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申請租金補貼，已詳閱並願遵守下列事項：

- 一、本人同意審查單位查調全戶戶籍、家庭年所得、地籍、財產等資料及其他必要文件。
- 二、本人已詳閱「111年度增額租金補貼實施計畫」等相關法規內容，願遵守一切規定，並保證本人以下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正確無誤，如不實而違反本項補貼相關規定情事，願接受貴局駁回申請案，並負法律責任。
- 三、本人瞭解本補貼案件之審查，以申請日所具備之資格與提出之證明文件為審查依據及計算基準。但審查期間持有住宅狀況、戶籍之記載資料或貴局查證之相關文件，經審查不符申請條件或有異動致不符申請條件者，應予以駁回。
- 四、本人瞭解本補貼具有定期查核機制，自申請日起至完成或終止補貼期間，本人及其他家庭成員仍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家庭成員因結婚、遷入、遷出、死亡等戶籍之記載資料有異動情形或持有住宅者，應主動通報貴局。有下列應予停止補貼之情形時，本人應返還溢領之金額，未返還者，貴局將依法追繳；**涉虛偽或不實情事者，並追究相關刑事責任：**
 - (一) 家庭成員持有自有房屋。
 - (二) 核發租金補貼核定函時有應補件之情形，未依第九項規定辦理。
 - (三) 租金補貼期間屆滿前租賃契約消滅或出租人死亡，未依第十一項、第十二項規定辦理。
 - (四) 租金補貼期間屆滿前租賃契約消滅，未再租賃房屋。
 - (五) 申報資料有虛偽或不實情事。
 - (六) 家庭成員重複接受二種以上住宅相關協助。
 - (七) 租賃契約之出租人、租賃房屋所有權人或未辦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且所有權人不明之房屋納稅義務人為承租人之家庭成員或直系親屬。
 - (八) 受補貼者死亡、入監服刑、勒戒或經由非公費補助入住安置教養機構，未經主辦機關依第七項規定變更受補貼者。
 - (九) 入住二十四小時住宿式機構。
 - (十) 出境滿二年未入境，經戶政機關辦理遷出登記。
- 五、租金補貼係為協助國民獲得適居之住宅，故租金補貼申請人應為承租人，且於該住宅有居住事實。
- 六、本人如違反「住宅法」及「111年度增額租金補貼實施計畫」等相關法規，願依規定返還溢領金額。
- 七、本人瞭解按稅捐稽徵法第23條及第30條規定，稅捐稽徵機關或財政部賦稅署為調查課稅需要，得向有關機關要求提示有關文件，租金補貼之機關不得拒絕提供租金補貼之租賃契約資料。

《受理期間：111年7月18日（一）至8月31日（三）止。》

我已詳閱並同意遵守上述事項

下一步

- 1.請詳閱辦注意事項
- 2.勾選「我以詳閱並同意遵守上述事項」
- 3.點選「下一步」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

《填表說明》請詳閱後再繼續申請

一、每人每月平均所得以家庭成員為審查依據

【家庭成員範圍：申請人、申請人之配偶、申請人之未成年子女、申請人配偶之未成年子女(含胎兒)】

二、家庭成員每人每月平均所得應符合：高雄市社政主管機關今年度公布之最低生活費3倍3.5倍(不含3倍)，即新臺幣43,258元至50,467元。(所得指財稅機關提供之家庭成員最新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之給付總額和計(含分離所得)。

三、符合租金補貼金額加碼條件者，申請時請詳實填寫資料，並檢附最新且有效之證明文件。

(一) 初入社會青年：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二) 新婚家庭：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三) 育有未成年子女(胎兒)：

1. 子女與申請人不同戶籍者，應檢附該子女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足以認定身分之證明文件。

2. 申請人或其配偶孕有胎兒，審查基準日前一個月內醫療院所或衛生單位出具之證明文件影本(如：診斷證明書或媽媽手冊之產檢記錄)。

(四) 身心障礙者：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五) 六十五歲以上之老人(限申請人)：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六) 原住民：戶口名簿影本及全戶戶籍謄本。

(七) 特殊境遇家庭：當年度社政主管機關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公文影本。

(八) 災民：受災一年內經相關主管機關認定之文件影本。

(九) 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曾經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證明，如保護令影本、判決書影本、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出具之證明文件；以警察處理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表、報案單、政府立案之醫療院所開立之驗傷診斷證明書證明者，應同時出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轉介證明單(函)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

(十) 感染人類免疫缺陷病毒者或罹患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者：醫療院所或衛生單位出具之證明文件影本。

四、請提供家庭成員所得資料：

(一)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於申請日前30日內之財產歸屬資料清單(向國稅局申請)。

(二)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之最新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向國稅局申請)。

我已詳閱並同意遵守上述事項

上一步

下一步

- 1.請詳閱辦填表說明
- 2.勾選「我以詳閱並同意遵守上述事項」
- 3.點選「下一步」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

登入系統

身分證字號
E000000000

生日
0760101

驗證碼
2G9K

- 1.請輸入「身分證字號」
- 2.請輸入「生日」(共7位數字)
- 3.請輸入「驗證碼」(區分大小寫)
- 4.點選「登入」



系統訊息

登入成功

[回編輯頁](#)

- 1.登入成功。
- 2.請點選「回編輯網頁」。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附件上傳](#)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姓名(申請人須為承租人)**

王小明

***身分證字號**

E000000000

***出生年月日(yyyymmdd)**

0760101

***手機**

0912345678

電話(日)

071234567

電話(夜)

071234567

戶口名簿戶號

A1234567

***電子郵件信箱(建議填寫)**

Ab3373529@gmail.com

***婚姻狀態**

新婚，申請日前二年內結婚

結婚日期(新婚才需填寫)

1110701

***申請人或其配偶是否懷孕？**

是

孕有之胎兒數(雙胞胎以上請按胎兒數填寫)

1

***戶籍地址**

高雄市

新興區

***通訊地址** 同戶籍地址

高雄市

新興區

★ 審查結果或補件通知公文寄送地址，戶籍地、通訊地及租屋地皆可能寄送，請務必留意，避免錯失重要文件。

- 1.請輸入「申請人基本資料」。
- 2.«*»字號為必填欄位。
- 3.新婚者須輸入「結婚登記日期」。
- 4.若申請人或配偶懷孕，請輸入育有胎兒數。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附件上傳](#)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2 租賃住宅相關資料 **★租賃住宅之出租人或所有權人，不得為申請人之家庭成員或直系親屬(直系親屬包括直系血親與直系姻親)。**

*申請租金補貼之住宅地址

 同戶籍地址 同通訊地址

新興區

四維三路2號6樓

租屋型態

獨立套房(1房1廳1衛)

租賃面積比例

全部

租賃面積比例(概估即可)

100

%

*租賃契約起日

1100707

*租賃契約訖日

1110715

*每月租金(申請本計畫租金不得超過40,000元整。)

15000

#3 代理人(非代理人無需填寫)

 是否由代理人申請

代理人姓名

王大明

代理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A123456789

代理人與申請人之關係

朋友

代理人電話/手機

0989805648

- 1.請輸入「租賃住宅相關資料」
- 2.«*»字號為必填欄位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附件上傳](#)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2 租賃住宅相關資料 **★ 租賃住宅之出租人或所有權人，不得為申請人之家庭成員或直系親屬(直系親屬包括直系血親與直系姻親)。**

#3 代理人(非代理人無需填寫)

 是否由代理人申請

代理人姓名

王大明

代理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A123456789

代理人與申請人之關係

朋友

代理人電話/手機

0989805648

#4 放棄政府其他住宅協助，不得重複接受住宅補貼

本人及家庭成員切結自取得本計畫租金補貼資格之日起，自願放棄原其他租金補貼、承租住宅法第19條規定之社會住宅，於本人檢附已放棄前開住宅協助相關證明文件前，不得接受本計畫租金補貼。

 我已詳閱並同意切結

儲存資料進行下一步

- 1.若由代理人代為申請，請勾選「是否由代理人申請」，並輸入代理人資料。
- 2.請詳閱「放棄政府其他住宅協助，不得重複接受住宅補貼」之內容。
- 3.勾選「我已詳閱並同意切結」。
- 4.點選「儲存資料進行下一步」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附件上傳](#)

#1 新增申請人、申請人之配偶、申請人之未成年子女

★ 可新增多筆資料，請先輸入申請人身分資料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稱謂 *年度所得合計

如具備下列弱勢身分，請勾選

 65歲以上之老人(限申請人) 新婚家庭(結婚2年內)(限申請人) 初入社會青年(單身成年未滿35歲)(限申請人) 未成年子女，生日 原住民 災民 特殊境遇家庭 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 身心障礙者(分輕、中、重、極重度) 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者或罹患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者

#2 您輸入的結果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稱謂	具備身分條件	110年度總所得(元)	修改	刪除
尚未新增親屬資料！						

#3 計算結果

- 1.新增申請人：輸入年度所得→勾選身分類別→點選儲存。
- 2.儲存內容將顯示於「您輸入的結果」中。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

- 申請人基本資料
-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附件上傳

#1 新增申請人、申請人之配偶、申請人之未成年子女

★ 可新增多筆資料，請先輸入申請人身分資料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稱謂	*年度所得合計
林小美	E000000001	配偶	6000000

如具備下列弱勢身分，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65歲以上之老人(限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災民
<input type="checkbox"/> 新婚家庭(結婚2年內)(限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初入社會青年(單身成年未滿35歲)(限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未成年子女，生日 例：1110805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分輕、中、重、極重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者或罹患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者

儲存

#2 您輸入的結果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稱謂	具備身分條件	110年度總所得(元)	修改	刪除
王小明	E000000000	申請人	*新婚家庭(結婚2年內)(限申請人)	6000000		

#3 計算結果

新增家庭成員：輸入姓名、身分證字號、年度所得→勾選身分類別→點選儲存。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

- 申請人基本資料
-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附件上傳

#1 新增申請人、申請人之配偶、申請人之未成年子女

★ 可新增多筆資料，請先輸入申請人身分資料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稱謂	*年度所得合計
林小美	E000000001	配偶	0

如具備下列弱勢身分，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65歲以上之老人(限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新婚家庭(結婚2年內)(限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初入社會青年(單身成年未滿35歲)(限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未成年子女，生日 <input type="text" value="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災民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分輕、中、重、極重度) <input type="checkbox"/> 感染
--	---

儲存

1.若欲修改已儲存之資料，可點選 進行修改。
 2.若欲刪除家庭成員，可點選 刪除

#2 您輸入的結果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稱謂	具備身分條件	110年度總所得(元)	修改	刪除
王小明	E000000000	申請人	*新婚家庭(結婚2年內)(限申請人)	6000000		
林小美	E000000001	配偶	*原住民	0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附件上傳](#)

#1 新增申請人、申請人之配偶、申請人之未成年子女

#2 您輸入的結果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稱謂	具備身分條件	110年度總所得(元)	修改	刪除
王小明	E000000000	申請人	*新婚家庭(結婚2年內)(限申請人)	600000		
林小美	E000000001	配偶	*原住民	500000		

#3 計算結果

育有未成年子女 **1** 人(含胎兒)家庭人數總共 **3** 人(含胎兒)每人每月平均所得 **30,555** 元(含胎兒)建議至「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網頁查詢(網址：<https://pip.moi.gov.tw/V3/B/SCR0102.aspx>)。家戶合計所得 **1,100,000** 元(含胎兒)[回上一頁](#)[儲存資料進行下一步](#)

- 1.請確認試算結果，若無誤，請點選「儲存資料並進行下一步」。
- 2.若試算結果適用「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建議前往內政部營建署網站申請租金補貼。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附件上傳](#)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注意：以下資料請務必填寫正確並再次檢查，以免匯款作業失敗。

*撥入郵局帳號

申請人郵局帳號

*郵局帳號(7碼-7碼)

請輸入郵局局號共7碼

請輸入郵局帳號共7碼

指定人郵局帳號戶名(非申請人才須填寫)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非申請人才須填寫)

*租金補貼需使用郵局帳戶進行撥款，因故無法使用申請人帳戶者，請至下方勾選切結，並輸入指定人帳戶。

申請人因債務關係遭強制執行或其他因素，致郵局帳戶無法使用，故核定後本人同意每月租金補貼款項匯入，嗣後如有任何糾紛概由本人自行負責，與貴府無關，特立此切結為憑。

[回上一頁](#)[儲存資料進行下一步](#)

- 1.請填寫撥入租金補貼之「申請人郵局帳號」。
- 2.確認無誤後點選「儲存資料進行下一步」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附件上傳](#)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注意：以下資料請務必填寫正確並再次檢查，以免匯款作業失敗。

*撥入郵局帳號

指定人之郵局帳戶

*郵局帳號(7碼-7碼)

請輸入郵局局號共7碼

請輸入郵局帳號共7碼

指定人郵局帳號戶名(非申請人才須填寫)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非申請人才須填寫)

*租金補貼需使用郵局帳戶進行撥款，因故無法使用申請人帳戶者，請至下方勾選切結，並輸入指定人帳戶。

申請人因債務關係遭強制執行或其他因素，致郵局帳戶無法使用，故核定後本人同意每月租金補貼款項匯入，嗣後如有任何糾紛概由本人自行負責，與貴府無關，特立此切結為憑。

[回上一頁](#)[儲存資料進行下一步](#)

- 1.若申請人郵局帳戶因故無法使用，請勾選「指定人之郵局帳戶」。
- 2.填寫指定人「郵局帳號」、「指定人郵局帳戶名稱」、「指定人身分證字號」
- 3.並詳閱切結事項後打勾。
- 4.確認無誤後點選「儲存資料進行下一步」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

- 申請人基本資料
-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 附件上傳

必要證明文件

必上傳-本次申請必須檢附文件，上傳後才能送出申請

非必傳-有符合相關條件者才須上傳

檔案名稱	上傳檔案
必上傳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之戶口名簿或全戶戶籍謄本	未上傳
必上傳 租賃契約(申請日時須為有效租約)	未上傳
必上傳 郵局帳戶(或補貼撥入指定人之存摺及身分證)	未上傳
必上傳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之財產歸屬資料清單(申請日前30日內申請)	未上傳
必上傳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110年度所得資料)	未上傳
必上傳 租賃住宅之建物登記謄本、所有權狀影本、房屋稅單或其他課徵房屋稅之稅捐單位證明文件	未上傳
非必傳 外籍家庭成員居留證	未上傳

身分資格證明文件

填寫家庭成員時有勾選身分類別者，請附上相關證明。

非必傳-有勾選身分條件者才須檢附

檔案名稱	上傳檔案
非必傳 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保護令影本或判決書影本或家防中心出具之證明或家防中心轉介證明及警察處理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表)	

- 1.請上傳必要證明文件。
- 2.顯示「必上傳」為必須上傳之文件。
- 3.請點選「未上傳」上傳文件。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 [附件上傳](#)

▶ 請上傳申請人及家庭成員之戶口名簿或全戶戶籍謄本

選擇檔案 kotowaza_neko_koban.png

上傳

上傳結果

- 尚未上傳檔案！

[回上一頁](#)

1.上傳檔案只允許：pdf、odf、jpg、jpeg、png檔案。

2.請點選：[選擇檔案](#)。

3.選擇要上傳的檔案後，點選

[上傳](#)

必上傳 租賃契約(申請日時須為有雙租約)

已上傳

必上傳 郵局帳戶(或補貼撥入指定人之存摺及身分證)

已上傳

必上傳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之財產歸屬資料清單(申請日前30日內申請)

已上傳

必上傳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110年度所得資料)

已上傳

必上傳 租賃住宅之建物登記謄本、所有權狀影本、房屋稅單或其他課徵房屋稅之稅捐單位證明文件

已上傳

非必傳 外籍家庭成員居留證

未上傳

▶ 身分資格證明文件

填寫家庭成員時有勾選身分類別者，請附上相關證明。

非必傳-有勾選身分條件者才須檢附

檔案名稱	上傳檔案
非必傳 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保潔令影本或判決書影本或家防中心出具之證明或家防中心轉介證明及警察處理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表單或家防中心轉介證明及政府立案之醫療院所開立之驗傷診斷證明書)	未上傳
非必傳 身心障礙(如身障手冊)	未上傳
非必傳 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者或罹患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者(如全國醫療服務卡)	未上傳
非必傳 災民(經相關主管機關認定之文件影本)	未上傳
非必傳 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當年度社政主管機關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公文影本)	未上傳
非必傳 懷胎證明(如診斷證明書或媽媽手冊之產檢記錄)	未上傳
非必傳 原住民(如全戶戶籍謄本，須載有身分及族別)	未上傳

回上一頁

確認送出

全部上傳完畢後請點選「確認送出」。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

申請人基本資料確認 #1 (收合)

▶ 第一部分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姓名(申請人須為承租人)

王小明

*身分證字號

E000000000

*出生年月日(民國年)

0760101

*手機

0912345678

電話

日 071234567

夜 071234567

戶口名簿戶號

A1234567

電子郵件信箱

Ab3373529@gmail.com

*婚姻狀態

新孀, 申請日前二年內結婚

*結婚日期(新婚才需填寫)

1110701

*申請人或其配偶是否懷孕?

是

*孕有之胎兒數(雙胞胎以上請按胎兒數填寫)

1

*戶籍地址

高雄市

新興區

*通訊地址

 同戶籍地址

- 1.請再次確認填寫資料及上傳文件是
否正確無誤。
- 2.此頁面資料可點選顯示或隱藏。

申請增額補貼

[Home](#) / [案件申請](#) / [申請增額補貼](#)申請人基本資料確認 #1 (收合)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資料確認 #2 ∨補貼撥入郵局帳戶確認 #3 ∨檢附文件上傳確認 #4 ∨

修改資料

補上傳文件

請務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如果修改資料或補上傳文件使用上方功能
如確認資料無誤，請點選下方【完成申請並送出】按鈕！

請注意！送出申請案件後，資料將無法修改。

完成申請並送出

- 1.若欲再修改，請點選「修改資料」，前往修改。
- 2.若欲再補上傳證明文件，請點選「補上傳文件」。
- 3.確認資料正確無誤，請點選「完成申請並送出」。
- 4.請注意，一旦送出，案件將無法修改。

您申請的案件已送出

案件編號1116C00009

請注意，申辦完成**不代表審核通過**

欲查看進度，請至「[案件進度查詢](#)」查看。

申請完成24小時內，您將在填寫的電子郵件信箱收到完成申請之電子郵件。
如有任何疑問，可撥打諮詢專線07-3368333轉2649~2651、2981~2983、5194~5196。

[返回首頁](#)

- 1.申請完成，並取得案件編號。
- 2.若欲察看進度，請至「[案件進度查詢](#)」查看。